

**申港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武汉云岭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

申港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申港证券”）作为武汉云岭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云岭光电”或“公司”，证券代码：874775）的主办券商，履行对云岭光电在新三板挂牌期间的持续督导职责。根据中国证监会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全国股转公司”）关于挂牌公司股票定向发行及募集资金管理的相关规定，申港证券对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的使用及存放情况进行了专项核查，现将核查情况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1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自挂牌后公司共进行了一次股票定向发行，具体情况如下：

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17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于 2025 年 11 月 5 日召开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武汉云岭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的议案》、《关于与认购对象签署附条件生效的<定向发行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关于公司在册股东对本次定向发行不享有优先认购权的议案》等议案，并发布相关公告。公司定向发行股数为 1,000 万股，每股价格为人民币 6.00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 6,000 万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2025 年 11 月 13 日，全国股转公司向公司出具了《关于同意武汉云岭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的函》（股转函[2025]2616 号），同意本公司定向发行不超过 1,000 万股新股。

该次募集资金已于 2025 年 11 月 19 日到位，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25 年 11 月 21 日出具的《武汉云岭光电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信会师报字[2025]第 ZE10649 号）审验。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本次募集资金严格按照《非上市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业务指南》以及公司制定的《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进行专户管理使用。

2025年11月5日，公司召开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公司就本次股票定向发行将严格按照规定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该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仅用于本次股票定向发行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得用作其他用途。

2025年11月26日，公司与主办券商申港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存放募集资金的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信息如下：

户名：武汉云岭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账号：127911019810001

开户行：招商银行武汉分行营业部

2025年11月25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在确保资金安全且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情况下，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公司在任一时点使用不超过人民币6,000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上述资金额度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在额度范围内12个月内有效。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对现金管理产品进行严格的评估、筛选，购买银行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短期（不超过1年）的保本型理财产品，满足保本要求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购买定期存款，大额存单、通知存款、协定存款等。

### 三、2025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本报告期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不存在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的情形，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形，不存在募集资金余额转出的情形。

2025年11-12月，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元）
一、募集资金总额	60,000,000
加：利息收入	21,106.24
二、募集资金使用	59,856,942.20
支付原材料，设备采购款	19,856,942.20
购买大额存单	40,000,000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账户余额	164,164.04

#### 四、募集资金用途变更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按照《武汉云岭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披露的募集资金用途使用募集资金，未发生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

#### 五、主办券商专项核查意见

经核查，主办券商认为：2025 年度，云岭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的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业务指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3 号——募集资金管理》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不存在违规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本页无正文，为《申港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武汉云岭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盖章页）

